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文件

沪崇府发〔2021〕7号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理区人大常委会关于 区一届人大七次会议以来代表建议 落实情况报告审议意见的报告

区人大常委会：

区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关于区一届人大七次会议以来代表建议落实情况的报告》。会议充分肯定了区政府及其职能部门的办理工作，并就进一步做好代表建议的办理和落实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区政府对此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制定措施，要求各职能部门切实做好代表建议办理落实工作。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于科学交办，为落实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提高代表建议分办的准确率，是提高办理质量、增强办理效

果的基础。区政府结合审议意见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多措并举推动代表建议分办更加科学合理。一是加强分办力量。今年人代会期间，区政府从近年来承办代表建议较多的单位中抽调工作经验丰富、责任心强的同志加入大会秘书处议案组，协同开展分办工作，确保分办工作进度和准确度。二是加强审核把关。在会议期间，大会秘书处议案组采用会商的形式对代表建议内容进行把关，对多事一议、过于综合的建议，建议代表修改为一事一议后提出，以便于精准交办。三是加强分办协调。对一些内容比较宏观综合、一时难以确定承办单位的建议，分办人员先在组内开展讨论，共同分析确定承办对象；对仍然无法确定的，由区政府办公室结合各单位工作职责协调确定承办单位，并在办理落实过程中加强协调和督促，确保主合办单位合力办好代表建议。四是落实交办制度。要求各单位收到分办处理单后立即研究分析，对交办有异议的，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提出具体的调整意见和理由。区政府办公室认真分析调整意见，合理的则予以采纳并重新确定承办单位。五是加强与代表沟通。分办时参考代表本人提出的意向承办单位，对涉及部门较多的代表建议，听取代表本人意见。代表对分办情况有不同意见的，区政府办公室认真听取意见，合理的则予以采纳并进行调整，或向代表详细解释说明分办的原则，争取代表的理解。

二、关于严抓落实，切实提高代表建议落实效果

代表建议办理和落实情况是政务效能建设的一个重要体现。区政府结合审议意见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要求各承办单位在办理

过程中，注重将本单位工作与办理工作结合起来，将合理意见建议转化为具体的政策措施，落实到实际工作中，推动热点、重点问题的解决和相关业务工作的开展。今年，区政府将对本届以来代表提出的建议开展“回头看”工作，一是对办理结果列为解决范畴的代表建议，要求承办单位认真开展自我检查，对于还未彻底解决的，要查找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完善，确保解决到位；对于已经解决的，要总结经验、举一反三，形成长效机制予以巩固。二是对办理结果列为留作参考的代表建议，要求承办单位予以重新梳理，积极转变思路，争取和创造条件，努力给予解决或部分解决。尤其是对本届以来两年及两年以上多次提的代表建议，要加大办理力度，力争取得办理实效。区政府办公室将采用电话督办、书面督办和现场督办等多种形式，加大对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督办力度。对于具有综合性、代表性的建议，区政府领导将亲自督办，起到以“点”带“面”的示范带动作用。

三、关于加强沟通，及时向代表反馈落实工作情况

办理工作是提办双方不断沟通协商、逐步达成共识的过程。区政府结合审议意见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要求各承办单位建立健全沟通协商机制，为代表及时了解办理进度、提办双方深入交换意见搭好平台、创造条件。一是要求承办单位在协商过程中坚持实事求是、坦诚相见、平等协商，将“文来文往”和“人来人往”结合起来，将“请进来”与“走出去”结合起来，加强与代表的沟通协商，努力寻找办理最大公约数。二是对于办理协调难度较

大、需要进一步向代表解释说明的代表建议，要求主会办单位加强协同配合，共同做好会商、走访、答复等工作，提升办理效果。三是要求承办单位在落实工作取得重大进展或遇到疑难障碍时，及时向代表反馈说明，使代表及时了解掌握自己所提的代表建议落实工作进展情况。四是要求承办单位进一步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主动公开涉及公共利益、公众权益、社会关切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办理复文，更好地回应社会关切。

2021年2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